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2026年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标准化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6年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标准化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委托方(甲方):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受托方(乙方):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2026年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标准化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 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乙方: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及付款方式

1. 产品清单及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税率%	备注
考场(教室)巡查监控前端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佳发	JF-NC302RP-K	60	台	730	43800	13	/
2	配套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24000	24000	6	/
3	拾音器	海康威视	DS-2FP1020-B	60	只	90	5400	13	/
4	考场金属探测仪	天人兴	MD-3003B1	70	套	100	7000	13	/
5	考场屏蔽终端	佳发	JF-RSST0600	60	台	2400	144000	13	/
试卷保管室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佳发	JF-NC302RP-K	2	台	730	1460	13	/
2	配套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800	800	6	/
3	拾音器	海康威视	DS-2FP1020-B	2	只	90	180	13	/
试卷流转通道									
1	红外高清枪式摄像机	佳发	JF-NC102RP-K	5	台	725	3625	13	/
2	配套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2000	2000	6	/
3	拾音器	海康威视	DS-2FP1020-B	5	只	90	450	13	/
考务办公室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佳发	JF-NC302RP-K	2	台	730	1460	13	/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2	配套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800	800	6	/
3	拾音器	海康威视	DS-2FP1020-B	2	只	90	180	13	/
视频监控室									
1	红外高清球型摄像机	佳发	JF-NC602RP-K	2	台	1500	3000	13	/
2	配套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800	800	6	/
3	拾音器	海康威视	DS-2FP1020-B	2	只	90	180	13	/
4	视频监控终端	新华三	H3C X5-020s	16	台	3800	60800	13	/
5	视频监控桌椅	中美隆定制	/	16	套	550	8800	13	/
6	智能视频监控考系统软件	佳发	JF-M	1	套	82000	82000	6	/
巡查指挥监控中心									
1	高清SIP管理平台	佳发	JF-WRS7600G	1	项	75000	75000	6	/
2	高清媒体转发平台	佳发	JF-VPR7600G	1	项	74000	74000	6	/
3	网络流媒体存储平台	佳发	JF-VERO16KB	1	项	74000	74000	6	/
4	服务器硬盘	佳发	JF-PVW2D09K	16	块	1800	28800	13	/
5	侦测服务	佳发	JF-RSSD0600	1	项	70000	70000	6	/
6	作弊防控管理平台	佳发	JF-RSSM0700	1	项	47000	47000	6	/
7	身份验证服务	戴尔	R540	1	套	18000	18000	6	/
8	机柜	越腾	YT6042	1	台	1600	1600	13	/
9	KVM切换器	图奥	TX-1708U	1	台	2500	2500	13	/
10	操作控制台	中美隆定制	/	1	套	1200	1200	13	/
11	网络视频解码服务	佳发	JF-PVW2D0K	1	套	72000	72000	6	/
12	大屏中控管理平台软件	佳发	JF-MAS	1	套	22000	22000	6	/
13	电视墙管理电脑	新华三	H3C X5-020s	1	台	5000	5000	13	/
14	液晶拼接单元	丰视	FS-A055FUS-VQ	9	台	2800	25200	13	/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15	液晶拼接单元支架及线材	国产定制	/	1	套	3500	3500	13	/
16	英语听说智能训练系统	上海好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V1.0	1	套	57000	57000	6	/
17	英语听说智能评测系统	上海好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V1.0	1	套	57000	57000	6	/
18	智能耳机控制系统	上海好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HX-ZK-T01	120	套	770	92400	6	规划2个机房
19	在线巡课平台	佳发	JF-ISOLCT200 1	1	套	40000	40000	6	/
网络									
1	数据汇聚服务-核心接入	锐捷	RG-SG7008L(V 2)	1	项	18000	18000	6	/
2	数据汇聚服务-24接入	锐捷	RG-S5000-24G T4SFP	10	项	1100	11000	6	每台包含1对千兆光模块
3	网络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6500	6500	6	/
系统集成服务									
1	设备连接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114835	114835	6	含服务期内所有驻场服务
2	系统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100000	100000	6	/
3	网络音箱终端	卡奇定制	/	100	台	200	20000	13	/
4	数据汇聚服务-28接入	锐捷	RG-S5000-24G T4SFP	4	套	1100	4400	6	/
5	户外防水音柱	比丽普	BYZ-612	4	个	445	1780	13	/
6	多媒体扩音系统	比丽普	MC-410	1	套	35000	35000	6	/
7	航空机柜	国华腾达	G26618	1	台	1600	1600	13	/
8	音箱线路集成服务	数智定制	/	1	项	24000	24000	6	/
9	台式电脑	新华三	H3C X5-020s	1	台	4800	4800	13	/
10	笔记本电脑	惠普	HP EliteBook 660 16 inch G11	2	台	5800	11600	13	/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11	网络整改	数智定制	/	1	套	22000	22000	6	/
12	静音钟表	得力	LE407	80	个	55	4400	13	/
13	液晶拼接屏幕	大华	DHL550UCM-EF	9	台	2700	24300	13	/
14	液晶拼接单元支架及线材	国产定制	/	1	套	3500	3500	13	/
15	考场空调	海尔	KFR-72LW/A2KDB81U1	34	台	3700	125800	13	/
16	视频监控空调	海尔	KFRd-120LW/7YAF81	2	台	6800	13600	13	/
17	红外高清枪式摄像机	佳发	JF-NC102RP-K	2	台	725	1450	13	/
总价合计 (小写)：		1705500.00元 (其中服务金额1144535.00元, 货物金额560965.00元)							
总价合计 (大写)：		壹佰柒拾万伍仟伍佰元整							

2. 付款方式：分期支付（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平台试运行30个工作日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30%；项目通过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付至总金额60%；项目审计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付至该审计金额的100%。）

3. 付款时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平台试运行30个工作日后。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正式发票。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20日历天。

2. 交货地点：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三、权利和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1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逾期未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并督导完成;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 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4.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 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 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6.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 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 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 提出合乎情理的甲方协助要求;
9.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0.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 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1 年, 保修期 1 年;
11.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 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12.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 以规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13.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 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14.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 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四、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 执行国家规定。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2. 在货物质保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 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 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 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2 (小时) 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4 (小时) 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 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 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 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 质保期后, 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五、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生效后,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 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 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100 %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 每逾期 1 天, 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 天, 甲方有权解

合同编号：



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 1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总额的 10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共同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① 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沁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③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在诉讼审理或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九、其他

合同编号：



HAJCR2600484CGN00

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沁阳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法定代表人（签字）：安永祥

委托代理人（签字）：刘石磊

2026 年 6 月 26 日

乙方（盖章）：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郭松

委托代理人（签字）：郭松

2026 年 6 月 26 日